

寻找最美浙警

杨彦 既是法制先锋 也是金牌教官

通讯员 吕倍思

在公安队伍中有这么一群并不显眼的人,他们总是默默坚守在幕后,每日与辖区各个所队上传的成千上万案件证据、法律文书为伍,在法律框架内做好审核、指导、监督、服务等工作,对相关程序和数据进行层层审核,严格把关,他们就是法制民警。今年33岁的民警杨彦正是其中一员。

2007年,杨彦从警校毕业,同年10月参加公安工作,干过刑侦、治安、管片、巡逻等工作。2013年,他调往市公安局法制大队,成为法制民警。这6年多来,杨彦主要负责行政案件的审核评判,行政案件的复议诉讼,执法办案系统的维护和管理。

杨彦还是一名优秀的法制教官,连续多年荣获各类嘉奖和荣誉,获得了领导同事的普遍认可。



杨彦在审核案件

审核案件有理有据从不懈怠

这个案件还存在一些问题,必须马上整改。平日里,杨彦的性格温和好相处,与同事关系融洽,工作中的他却是一丝不苟的“铁面公鸡”,每当审核案件发现问题时,从不心慈手软。

执法质量是公安工作的生命线,容不得半点马虎。杨彦坦言,法制民警的工作不是简单地审阅案件,还需要有敏锐的侦查意识,找到案件的突破口,指导侦查破案,完善证据链,确保案件事实清楚证据充分。

法制大队只有11名民警,需负责全局所有的案件审核。2018年,永康公安光审批通过的行政案件就有5200余起,刑

事案件2800余起。面对警力有限,工作量大的实际情况,加班加点成了杨彦的工作常态,但他从不懈怠,始终秉承规范执法,坚持对案件审理精益求精,充分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,耐心细致,有理有节,既不让一位好人受到冤枉,也不让一位违法犯罪嫌疑人逍遥法外。

2018年4月的一日晚上,市西城街道发生了一起寻衅滋事案件,某店主陈某觉得一路过车辆停靠位置不当,影响了他的生意,将车主打伤后拒不配合调查,也不愿意赔偿,被警方强制传唤,将其依法行政拘留。

在被拘留期间,陈某向市人

民政府提出行政复议,复议失败,又向金华婺城区人民法院提出行政诉讼,认为民警在执法过程中包庇了车主一方,侵犯了其合法的公民权利。杨彦作为警方代表应诉。

开庭时间只有短短半日,杨彦为做好充足的准备,连续多日收集证据,根据当时实际情况进一步调查,证实当事车辆停靠位置距离陈某店面30多米远,陈某无理打人事实确凿,民警依法办案,不存在违规行为。相关异议被杨彦一一反驳,陈某最终败诉。庭审结果有力维护了民警的执法权威和受害人的合法权益。

手把手 为基层民警授业解惑

多年积累的办案经验,加上每天与案卷材料为伍,让杨彦练就了一双“火眼金睛”,总能快速的从各类待审核案卷中发现问题和不足。也正是这一天天,的磨炼和积累,杨彦成长为公安行政执法领域的“行家里手”。缜密的法制思维、扎实的法律知识,让他更好地指导基层开展工作。渐渐的,杨彦成了大家口中什么都懂的“杨老师”,只要有法律问题,问他总没错。

2015年6月,因工作能力突出获得领导力荐,杨彦亦自告奋勇,主动担任起法制教官的重任。白天忙工作审查案件,晚上加班完成课件,认真细致地将工作中总结的技能和经验传授给每一位民警。

2016年以来,他每周按时发送执法规范化相关内容的总结和提醒,每月定期开展执法培训,平均每年课时累计4500余分钟,不间断地前往浙江省人民警察学校、金华警校去执教,以及为本市各基层派出所和中队手把手授业解惑。

为更好的做好执教工作,杨彦经常性地总结、调研,结合自身办案经历,着眼客观实际需求,把基层执法中的常见问题编写成教案,不断地丰富、修正,追求最佳教学效果。日积月累的努力,慢慢地结成了一个硕果。2016年8月,杨彦获评金华市级教官,2018年6月获评全省公安机关法制业务类省级教官。由他编写的《行政案件快速

办理》被浙江省公安厅评为优秀课件,接处警规范、民警执法礼仪用语等课题深受好评。我从来不是一个人在战斗。赞誉面前,杨彦不自满不自谦,总是将成绩的取得归功于团队的力量。

在我自己当新警办案时经常遇到瓶颈,也是得了前人的帮助,一步步成长起来。作为教官,杨彦注重整个警队的成长,尤其是对新警的培养,每当有新警向他提出疑问、寻求帮助时,他总会耐心细致地解答。事实、证据、程序、处理、文书制作,在杨彦的悉心指导下,许多办案民警在规范办理行政案件方面取得了进步,为永康公安法制工作取得良好成效打下坚实基础。

有人靠拉车门盗窃 赚钱  
你的车锁好了吗?

通讯员 胡永丽

10月17日上午,市民方先生将一面雷霆出击、破案神速的锦旗送到市公安局西城派出所,感谢民警快速破案,将其被盗的钱包、现金等物如数追回。

原来,10月15日晚7时许,方先生外出回到飞凤路的家中,停好车便上楼休息了。次日早上7时30分许,方先生准备去上班时,却发现自己副驾驶室门开着,再一检查,车内储物箱的钱包找不到了。想到钱包里有2000余元现金,还有金戒指、身份证、银行卡等贵重物品,方先生赶紧拨打了110。

西城派出所接警后,值班民警立即到现场勘查,并调取案发周边多个路面视频监控进行倒查。在锁定嫌疑人后,民警迅速将嫌疑人相关特征通报到所里巡逻防控群、便衣抓捕组,并于当日上午10时许,在城西新区后垄路附近一网吧内将嫌疑人兰某抓获。而此时离报案还不到两小时。

贵州人兰某今年23岁,曾因盗窃被判刑,上个月刚从监狱被释放出来。据兰某交代,刚出来手头拮据,又因身份证还没补做好,工作难找,他便再次萌生了偷东西的想法。

10月15日晚上,兰某一边闲逛,一边看到停放的汽车就随手去拉一下,试图偷些钱财度日。16日凌晨1时许,兰某经过飞凤路时,发现路边一辆白色轿车好像没锁车门,用手试拉后真打开了车门。兰某打开副驾驶室储物箱,将里面放着的钱包打开发现有一大叠现金。这些钱够我好几天用了!兰某心里盘算着,赶紧拿起钱包逃离了现场。走到一偏僻路段后,兰某打开钱包将现金放进自己口袋,就将钱包随手扔进了旁边一只垃圾桶中。

走了一晚上总算有收获,兰某便找了家网吧准备睡一觉再考虑怎么花这些钱,谁知一觉还没睡醒,警察已先一步在网吧找到了他。

警方抓到兰某后,在其身上缴获了现金2212元,后根据兰某交代的地点迅速寻找钱包下落。幸运的是,垃圾桶杂物虽然已被环卫工人清理掉,但还没运往垃圾处理厂,放在钱包内的一枚金戒指、10张银行卡还有身份证、油卡、蛋糕卡都还在。民警清点核对后,将其悉数追赃发还了受害人。西城派出所的迅速破案返赃,也让苦恼于要去补办银行卡的方先生惊喜不已。

日前,犯罪嫌疑人兰某已被市公安局刑事拘留,案件还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扫黑除恶举报方式  
举报电话 0579-87102993或110  
网络举报 微信公众号 永康公安 举报平台  
来信地址 市公安局扫黑除恶办公室  
举报地址 丽州北路1号公安局接访室